

參選類別：國際金融學院監督委員會

候選人姓名：黃清宗



候選人經歷

國立政治大學校務會議學生代表

國立政治大學校長續任學生行使同意權代表

國立政治大學雙語及多元文化推動委員會委員、圖書館委員會委員、學生獎懲委員會委員

國立政治大學學務會議研究生學生代表、國際事務學院學生代表、教務會議國際事務學院學生代表、國際事務學院院務會議研究生學生代表、員生消費合作社學生代表

國立政治大學學生議會議員、校務諮詢委員會委員、學務諮詢委員會委員、教務諮詢委員會委員、總務諮詢委員會委員、住宿生代表諮詢委員會委員

國立政治大學學生會社團部系學會暨社團補助評議委員

國立政治大學國家安全戰略暨政軍兵棋推演研究社社長

國立政治大學無人機與國防產業研究社社長

國立政治大學策略領導與專案管理研究社社長

國立政治大學農場活化與食農療癒手作藝術社社長

國立政治大學桃園友誼會會長

國立政治大學臺德交流友會榮譽副會長

國立政治大學甜點實驗室榮譽副社長

國立政治大學崇德伙食團副廚師

國立政治大學數位學伴計畫歷史科數位學伴、國際合作事務處大陸事務組大陸交換生學伴、國際合作事務處國際教育組國際交換生學伴

國立政治大學學務處住宿輔導組自強 123 舍學生宿舍生活服務團服務員

國立政治大學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教師教學成長社群助理

國立政治大學產學營運暨創新育成總中心教育韌性子計畫兼任行政助理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教師研習中心兼任行政助理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戰略與國際安全研究中心主任特別助理、校園無人機知識推廣小組組長、執行秘書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事務學院韓國研究中心兼任行政助理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科學學院公民社會暨地方治理研究中心兼任研究助理

國立政治大學外交系陳純一特聘教授研究計畫案兼任研究助理

國立政治大學外交系楊文琪副教授兼任教學助理

國立政治大學外交系辦公室兼任行政助理

國立政治大學第三屆「政大 USR 永續論壇—迥迥大文山」學術研討會執行秘書

國立政治大學 USR 辦公室兼任行政助理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劉復國研究員兼任行政助理

候選人政見

一、把關國家戰略定位，避免設院目標在日常運作中遭到淡化

持續檢視國際金融學院之課程、人才培育、產學合作及資源運用，是否符合國家重點金融領域與提升臺灣金融國際競爭力之設院目標；把關學院不因日常化運作而逐漸淡化其國家戰略、金融創新及跨領域人才培育定位。

具體主張：

- 要求年度報告清楚說明「原定戰略目標—實際執行成果—未來改善措施」。
- 檢視產學合作是否真正轉化成課程、實習、研究、國際交流與人才培育成果，而非只停留在企業名單或經費投入。
- 關注課程是否持續回應金融科技、國際資產管理、風險管理、金融監理、永續金融及國際談判等國家需求。
- 監督創新條例所給予的組織、人事、財務與課程彈性，是否真正用在創新人才培育，而非只成為行政上的特殊待遇。

二、推動金融安全與情境推演，建立國際金融學院與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兵棋推演學院合作機制

因應金融制裁、資本市場震盪、跨境支付中斷、供應鏈風險及地緣政治衝突等非傳統安全挑戰，推動國際金融學院與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建立合作機制，共同發展金融安全研究、政策情境模擬及跨領域人才培育。

具體主張：

- 促成國際金融學院與國關中心與其指導學生社團建立固定聯繫窗口。
- 合作辦理「金融安全與國家安全」系列講座、工作坊或微學分課程。
- 發展金融安全情境推演，例如：臺海危機下的金融市場應變、國際制裁與企業法遵、跨境支付系統受阻、銀行擠兌與金融傳染、外匯及資本流動與市場信心危機、關鍵金融基礎設施遭受資安攻擊。
- 邀集金融、國際關係、風險管理、法律及資訊安全學生跨域組隊，將推演成果整理為政策簡報、風險清單及應變建議，提供學院及相關研究單位參考。

三、推動與國內同類國家重點領域學院建立合作與比較機制

推動政大國際金融學院與國內其他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建立常態合作及制度交流機制，共享產學合作、課程創新、學生實習、國際交流及監督治理經驗。與政大最直接可比較的，是同樣依《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成立的國立中山大學國際金融研究學院；中山國金院同樣以國家金融政策及金融產業人才需求為設置基礎，並與多家金融企業合作。

具體主張：

- 優先建立「政大國際金融學院—中山大學國際金融研究學院」交流窗口。
- 每年舉辦一次學生、教師、業界導師與監督委員交流會議，可以共同辦理：金融安全情境推演、個案競賽、國際金融政策論壇、企業專案、跨校選課或短期密集課程，比較兩校在課程設計、企業投入、學生實習、國際合作及畢業流向上的成果，進一步與臺大、清大、陽明交大、成大等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交流其產學治理、財務監督與創新教學經驗。這些學院雖以半導體、人工智慧及智慧製造等領域為主，但同樣採用國家與企業共同投入、彈性治理及高階人才培育模式，具有制度比較價值。
- 建議建立「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學生交流聯盟」，讓合作不限於院長或行政層級，也納入學生參與。